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21-60 号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21年12月15日，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以下简称“物产集团管理人”）与天津荣程祥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程集团”）签署了《<物产集团重整投资协议（商品贸易板块）>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 “《补充协议二》”），将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机电”）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浩物股份”）199,400,000股股票，股比为29.99%，按照4.39元/股的价格置入，总对价为875,366,000元。若本次交易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天津融诚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张荣华。

2、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1年12月15日接到《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重整进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经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债权人临时决策机构表决同意，2021年8月25日，物产集团管理人与荣程集团签署《<物产集团重整投资（商品贸易板块）>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为进一步明确交易细节，2021年12月15日，物产集

团管理人与荣程集团签署《补充协议二》。《通知》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重整进展情况

2020年7月31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天津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以下分别简称“天津高院”、“天津二中院”）分别依法裁定受理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等44家企业重整案件，并分别指定物产集团清算组担任重整企业管理人。

为了充分保障债权人权益、确保战略投资者遴选过程与结果公开、公平，重整期间组建了主要由债权人代表等重整相关利益主体组成的遴选委员会，以及由管理人与财务顾问组成的遴选监督组，共同推进战略投资者竞争性谈判与遴选工作。2020年12月4日，结合两轮竞争性谈判情况和意向战略投资者方案，最终确定物产集团商品贸易板块的战略投资者为荣程集团，并与其初步接洽了有关承接机电汽车板块的意向。2020年12月9日，物产集团管理人与荣程集团签署了《物产集团重整投资协议（商品贸易板块）》。2020年12月23日，天津高院、天津二中院分别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依据重整计划约定，荣程集团将直接或间接持有引战平台51%股权，引战平台将直接或间接持有引战企业股权，引战企业持有相应底层资产。

2021年7月26日，荣程集团向物产集团管理人递交《荣程集团参与浩物股份重整投资协议核心条款》，提出将部分商品贸易板块引战平台底层资产与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物机电”）直接和间接持有的部分浩物股份股票进行置换的方案。2021年8月25日物产集团管理人与荣程集团签署《补充协议》，2021年12月15日签署《补充协议二》。

二、荣程集团基本情况

荣程集团系以钢铁为主业，兼营物流贸易、资源开发、科技金融等为一体的大型联合企业。

1、公司名称：天津荣程祥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及主要办公地点：天津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701

4、法定代表人：张荣华

5、注册资本： 80,000 万元人民币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663051415T

7、主营业务： 以自有资金对钢铁、农、林、牧、渔、仓储、科技、贸易、煤化工业投资；钢材、金属制品批发兼零售；企业信息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主要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张荣华持股 83.33%，张君婷持股 8.33%，张锡尧持股 8.33%。

三、《补充协议二》主要内容

双方确认《补充协议》第1.1条约定的资产置换标的具体内容与价值为：

（1）置出标的：资产总价值为人民币（下同）874,110,654.63元的商品贸易板块内的部分底层资产。

（2）置入标的：浩物机电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浩物股份199,400,000股股票，股比为29.99%。按照4.39元/股的价格置入，总对价为875,366,000.00元，具体包括：

A.浩物机电持有的浩物股份51,684,306股股票，股比为7.77%，对价为226,894,103.34元。

B.浩物机电持有的天津市浩鸿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鸿汽车”）100%股权，浩鸿汽车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天津市浩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浩物股份147,715,694股股票，股比为22.22%，对价为648,471,896.66元。

本次交易完成后，引战平台天津融诚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将直接及间接

持有浩物股份29.99%的股权，成为浩物股份控股股东，浩物股份实际控制人变更为张荣华。

备查文件：《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天津市浩物机电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天津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重整进展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